

亞東技術學院 98 學年度第三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民國 99 年 04 月 26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00 分

開會地點：元智大樓 9 樓 911 會議室

主持人：主任委員 徐校長

記錄：謝雅玲

出席人員：許書務、王信雄、張安欣、黃茂全、馮君平、袁國榮、廖又生、
吳憶蘭、陳孝清、郭仲堡、張淑貞、游文瑞、姜彥竹、李建海、
蔣彥儒、黃敏亮、卓復政、何丞世、黃振華、徐桂雲、陳駿騰

缺席人員：王繼正(請假)、張道治(請假)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一、案由：訂定本校「危害通識計畫書」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照案通過，提行政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99 年 2 月 1 日以亞院環字第 0990201002 號函公布施行。

二、案由：訂定本校「清潔人員教室清潔實施計畫」案，請審議。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決議：

〈一〉同意教務長建議，教學促進中心數位教室每天中午打掃 1 次。

〈二〉提行政會議報告。

執行情形：已於民國 98 年 2 月 1 日以亞院環字第 0990201003 號函公布施行。

參、工作報告：

- 一、99年4月13日已邀請聯合大學環安衛中心洪主任至機械系及設計系，為7月22日環安評鑑訪視作輔導。
- 二、99年5月28日帶領材織系學生參加北縣勞工局舉辦之工安種子研習營至勞研所參觀。
- 三、99年7月22日環安評鑑訪視，7月8日前需擬定出訪視路線圖。

肆、討論議案：

- 一、案由：99年校園環境與安全管理現況調查暨績效評鑑-自我評鑑報告、法規查核表檢核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99年2月22日台環字第0990028599號書函辦理。
- 〈二〉依據「安全衛生管理規章」第九條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為本校環保及安全衛生最高諮詢組織，研議、協調及建議有關「勞工安全衛生」各項業務之責。
- 〈三〉自我評鑑報告、法規查核表由各單位填寫後彙整之，如附件一。

決議：

- 〈一〉95年評鑑回覆情形：
 1. 第6、25、47點應有具體作為，若於現階段可執行完成，應先列出來，不可寫研擬中。
 2. 第5點應建立用水、電、資源回收績效指標，並給予適當之鼓勵；可像自來水公司節約用水獎勵措施一樣，若比去年同一期減少，給予水費優惠。
- 〈二〉法規查核部分，應再確認第70頁(編號187)是否勾於不符合。
- 〈三〉應做好經費編列分工。

二、案由：定期檢視校園安全空間設施與設備結果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環保暨安全衛生中心〉

說明：

- 〈一〉依兩性平等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
- 〈二〉為維護校園安全學校針對校園安全設施是否堪用、緊急照明燈、緊急出口燈、樓層指示燈有無損壞、廣播系統、監視系統等，委請外包消防安全設備公司，每月定期實施安全檢查乙次，其缺失均列入定期修繕，改善完成。
- 〈三〉針對校園各大樓女廁緊急求救鈴，已於4月17日（六）全面完成測試，檢查結果表如附件二。
- 〈四〉已請各單位針對責任區安全空間實施安全查核，檢查結果表如附件二。
- 〈五〉爾後將落實定期校園安全設施檢查與維修工作，以確保校園安全。
- 〈六〉本次檢查所見缺失，均逐一系列改善。

決議：警鈴設置應全校一致性，校本部各大樓女廁每一小間皆有安裝，有庠大樓也應該安裝。

三、案由：元智及誠勤大樓監控系統規劃報告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本規劃案委由運動場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機電顧問「明智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協助規劃。
- 〈二〉規劃原則：
 1. 以每3樓層為一子系統，建立分散式監控主〈NVR〉。
 2. 監控範圍以公共區域為主，未來可依需求另案擴充監控範圍。
 3. 監控主機及攝影機透過網路線連線，管理單位經由網路至主機瀏覽監控畫面。
 4. 壓縮格式為 H.264，取代以往之 MPEG 壓縮格式，畫面更清晰，保存檔案更小，易於保存。
 5. 警衛室裝設 24 吋液晶螢幕，針對重要出入口加強監視。
 6. 建立磁碟陣列儲存備份，以防因監控主機故障資料損毀。
- 〈三〉各子系統分3年編列預算，逐年改善。

〈四〉簡報資料詳如附件三，敬請 審議。

決 議：提行政會議再討論。

伍、臨時動議：

一、學務長：校園應設置廚餘回收點。

環安衛中心主任回覆：以前有設置，但成效不佳，學生直接把吃過之便當投入垃圾筒、另有單位反映有味道。

主席指示：請環安衛中心及學務處再協調。

二、電通學群教師代表李建海老師：

已申請二次教育部節能補助，第一次回覆是計畫書無法顯示出成效，第二次已改進第一次之缺點但申請還是未通過，回覆是配合款不足，建議學校能增加節能經費之配合款。

主席指示：未來若有再申請，可增加本校配合款之金額。

三、總務長：

建議地下停車場未來完工，申請停車證前，應參加交通講習使可發證

主席指示：請總務處及學務處配合處理。

陸、散 會：(下午 1：30)